

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 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文件

龙民发〔2022〕1号

签发人：黄 琴 梁昌群

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 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通知》（桂民函〔2020〕1401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临时救助审核认定操作规程》（桂民规〔2021〕5号）等文件精神，为切实解决好临时救助时效性不强、制度效能发挥不充分等突出问题，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备用金在兜住民生底线、在救急难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决定在乡镇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工作要求，以有效解决城乡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为目标，以充分发挥临时救助制度托底、应急、过渡、衔接、补充的制度效能为主线，着力在乡镇基层一线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将社会救助体系的最后一道防线前置，切实发挥临时救助时效性问题，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二、范围与对象

（一）急难型救助对象。以在各乡镇发生地实施临时救助为原则。主要包括因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事件，或家庭成员突发重大疾病以及遭遇其他特殊困难等原因，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可能危及群众生命或身体健康，可能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或无法改变的严重后果，需要立即采取救助措施的家庭和个人。

（二）支出型救助对象。以在各乡镇登记户籍地实施临时救助为原则。主要包括因教育、医疗等生活必需的刚性支出突然增加超出家庭承受能力，导致一定时期内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本乡镇户籍家庭。

本乡镇户籍家庭是指家庭成员中有1名以上（含1名）成年人拥有本乡镇户籍的家庭。

教育刚性支出是指本乡镇户籍家庭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在非

义务教育的普通高中学校（不含高价自费择校生）、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普通高校、高等职业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接受全日制学历教育期间，经国家各类奖助学金、助学贷款、校内奖助学金、勤工助学、伙食补贴、学费减免、教育救助后，家庭负担的学费、杂费（包括住宿费和课本费）及异地就学往返交通费，但不包含参加课外补习班、特长兴趣班、留学（到东盟国家进行小语种交换学习的除外）等费用支出。

医疗刚性支出是指本乡镇户籍家庭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患重病，在申请前 12 个月该家庭重病患者的住院医药总费用（含特殊慢性病）经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其他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保险、医疗救助、社会互助之后的自负医药费用支出，不含未凭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师开具的外配处方在零售药店购买的药品费用以及就医交通、住宿等费用支出。

三、审批权限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临时救助审核认定操作规程》（桂民规〔2021〕5号）文件精神，本文件临时救助金额在当地城市低保年标准 0.5 倍以内（含）的，由乡镇人民政府予以认定，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审批后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拨付救助资金，资金从临时救助备用金中支出。

四、审批方式

审批计算方式、计算方法及现金发放和实物发放签字权限等，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临时救助审核认定操作规程》（桂民

规〔2021〕5号）文件规定执行。

五、资金保障

（一）年度划拨备用金。年初县民政局根据乡镇人口规模拟分配分案，每个乡镇最高不超过5万元。各乡镇人民政府具体分配金额如下：

1. 平等镇、龙胜镇、龙脊镇：4万元/年。
2. 三门镇、瓢里镇、乐江镇：3万元/年。
3. 江底乡、泗水乡、马堤乡、伟江乡：2万元/年。

县民政局报分配方案至县财政局后，县财政局将临时救助备用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下达指标至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规范使用备用金。临时救助备用金的使用范围和管理要严格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民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桂财规〔2018〕10号）的规定执行，严禁超范围使用，严禁挤占、挪用。县民政局会同财政局加强对乡镇备用金使用的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三）按时结算，增加资金有效供给。县民政局会同财政局做好年度临时救助备用金预算，并且在每年度末做好临时救助备用金年度结算工作，对于乡镇临时救助备用金不足的部分要及时予以补足，对于临时救助备用金有结余的部分要及时回收，统筹至乡镇下一年度临时救助备用金。

六、实施时间

2022年2月份开始实施。

七、审批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人民政府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各乡镇要严格按照审批程序、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开展好临时救助工作，建立健全与审批权限相一致的受理、审核、审批制度和机制，确保工作顺畅，救助准确、及时、高效。要及时完善临时救助系统填报，确保信息准确无误。

（二）强化主动救助。各乡镇要充分利用好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充分发挥一线工作优势，要立足于主动救助与依申请救助相结合，灵活运用各类救助方式，扎实开展临时救助工作，确保不出现触及道德底线的人和事。

（三）强化资金管理。临时救助备用金，在各乡镇实施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严禁挤占挪用，一经查实，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对虚报冒领骗取临时救助金的对象，经查实，应按有关规定追缴已发的救助金和实物，并以诈骗公私财务追究其法律责任。

- 附件：1.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的通知（桂民函〔2020〕1401号）
2. 广西壮族自治区临时救助审核认定操作规程（桂民规〔2021〕5号）

朱德推举为总

（The main body of the document contains several paragraphs of extremely faint text, which is illegible due to low contrast and blurring. It appears to be a formal notice or report.)

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



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2年1月21日

龙胜各族自治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1日印发